

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秘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2 年 5 月 7 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黄逸芝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，黄逸芝女士因身体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的职务。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黄逸芝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。

黄逸芝女士的辞职将不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，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，在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之前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暂由公司董事毛伟平女士代为行使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3 日